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

210009

南京市新模范马路 5 号南京科技广场 B 座 9 楼 南京知识律师事务所 张苏沛 发文日:

2014年03月05日





申请号或专利号: 201410077177.1

发文序号: 2014030500377240

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

根据专利法第28条及其实施细则第38条、第39条的规定,申请人提出的专利申请已由国家知识产权局受理。现将确定的申请号、申请日、申请人和发明创造名称通知如下:

申请号: 201410077177.1

申请日: 2014年03月04日

申请人:南京大学

发明创造名称: 种基于多维时间序列分析的个性化音乐推荐系统及其实现方法

经核实, 国家知识产权局确认收到文件如下:

发明专利请求书 每份页数:4页 文件份数:1份

权利要求书 每份页数:4页 文件份数:1份 权利要求项数: 9项

说明书 每份页数:11 页 文件份数:1 份

说明书附图 每份页数:3页 文件份数:1份

说明书摘要 每份页数:1页 文件份数:1份

摘要附图 每份页数:1页 文件份数:1份

专利代理委托书 每份页数:2页 文件份数:1份

费用减缓请求书 每份页数:1页 文件份数:1份

费用减缓证明 每份页数:1页 文件份数:1份

实质审查请求书 每份页数:1页 文件份数:1份

提示:

200101

- 1. 申请人收到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之后,认为其记载的内容与申请人所提交的相应内容不一致时,可以向国家知识产权局请求更正。
 - 2. 申请人收到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之后,再向国家知识产权局办理各种手续时,均应当准确、清晰地写明申请号。

审 查 员: 李丹(电子申请)

审查部门: 专利局初审及流程管理部-05